

学校编码：10384

分类号\_\_\_\_\_密级\_\_\_\_\_

学号：200408167

UDC\_\_\_\_\_

廈門大學

碩 士 学 位 论 文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问题研究

A Study on the Problems in the Legal Risk Management System  
of Company

张佩勇

指导教师姓名：刘永光 副教授

专业名称：法律硕士

论文提交日期：2007年4月

论文答辩时间：2007年 月

学位授予日期：2007年 月

答辩委员会主席：\_\_\_\_\_

评 阅 人：\_\_\_\_\_

2007年4月

---

## 厦门大学学位论文原创性声明

兹提交的学位论文，是本人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的研究成果。本人在论文写作中参考的其他个人或集体的研究成果，均在文中以明确方式标明。本人依法享有和承担由此论文产生的权利和责任。

声明人（签名）：张佩勇

2007年4月2日

## 厦门大学学位论文著作权使用声明

本人完全了解厦门大学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厦门大学有权保留并向国家主管部门或其指定机构送交论文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有权将学位论文用于非赢利目的的少量复制并允许论文进入学校图书馆被查阅，有权将学位论文的内容编入有关数据库进行检索，有权将学位论文的标题和摘要汇编出版。保密的学位论文在解密后适用本规定。

本学位论文属于

- 1、保密 ( )，在 \_\_\_\_\_ 年解密后适用本授权书。
- 2、不保密 ( )

(请在以上相应括号内打“√”)

作者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导师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内 容 摘 要

风险已经成为现代社会的主导性特征之一。社会主体需要不断应对不同的风险。而且由于经济发展与法律的紧密结合，法律风险已然成为现代社会各种法律主体安全的主要威胁之一。在此种背景之下，法律风险管理制度在国外各类公司当中被普遍地建立起来。在中国，虽已有相当多的公司意识到建立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必要性以及其价值，但是中国公司在建立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过程中在制度理念、人员构成、管理制度和管理技术等方面却往往力有所未逮，频频发生损害后果严重的法律风险案件。这一形势的存在，是本文写作的主要动因。

本文认为，法律风险是指在公司经营管理的过程中，由于公司行为的不规范而导致的，给公司目标实现带来负面影响的法律上不利后果发生的可能性。其具有可控性和专业性特征。法律风险的影响因素多具有隐形性、长期性的特点，所以传统上以分散、局部和非连续性地管理法律风险的模式难以适应现代公司的需要，而只有一体化、全方位和连续不断地管理公司法律风险才是正确的。同时在法律风险管理的过程中，也必然需要以事先预防，事中控制为主，事后救济为辅的方式主动地实施管理行为。

本文共四章。第一章是本文基础，主要阐述了本文在法律风险及其管理上的主要观点，包括法律风险、法律风险管理和法律风险管理的主要理念与理论等三节。

第二章主要内容是对法律风险管理的人员构成方面的阐述和对于现状的评析，包括概述、法律顾问与公司法务部门、董事会与监事会以及（对现状评析的问题所在等四节。

第三章主要内容是关于法律风险管理的制度构成方面的论述，包括概述、法律风险的识别、评估、应对与控制以及监控等五节。

第四章是本文的结论部分，主要内容是笔者针对中国公司法律风险管理中的问题，在立法以及实务两个方面提出的一些建议。本文提出，中国公司应当建立法律风险管理标准化制度的建议。

**关键词：**法律风险；风险管理；标准化

## ABSTRACT

Risk has become one of the dominant features of the modern society in that the social subjects have to cope with diverse risks in their lives. With the close combination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law, legal risks have already developed into the major threat to all legal subjects of modern society. In such context risk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widely established in all kinds of enterprises abroad. In China, although a large number of companies have been aware of the necessity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legal risk management system and its immense value to the company, Chinese companies are often poor at such aspects as guiding concept, staff constitution, management system and technique in their establishment of legal risk management system, which further gives rise to frequent legal risk-related cases with serious damages. The existence of such circumstances motivates the author to write this essay.

The essay holds that legal risk is the possibility of occurrence of unfavorable legal consequences caused by the irregular acts of the company and bringing negative influence to the realization of the company's goals. The factors contributing to legal risks are characterized by its being hidden and long-standing; therefore the traditional particular, isolated and static model of managing legal risks cannot suit the needs of modern company which require an integrated, all-round and continuous management of companies' legal risks and the active management in the manner of prior-prevention and in-between control supplemented by after-remedy.

The essay is composed of four chapters. The first chapter serves as the basis of the essay, puts forward the author's view on legal risk and its management and is further divided into three subchapters, namely legal risk, management of legal risk and main concepts and theories of legal risk management.

Chapter2 is centered around the exposition of legal risk management with respect to its staff constitution and status quo and consists of three subchapters---general introduction; legal counsel with company's legal affairs department and other personnel; and problems of the present legal risk management.

Chapter3 mainly expounds the legal risk management with regard to system composition, comprising four subchapters, namely recognition, evaluation, handling

## ABSTRACT

---

and control of legal risks respectively.

Chapter4 concludes the essay and proposes a number of suggestions from the aspects of legislation and practice in light of the problems in the legal risk management of Chinese companies.

**Key Words:** Legal risk,Risk management, Standardization

厦门大学博士论文摘要库

## 目 录

前 言.....	1
<b>第一章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理论概述.....</b>	<b>4</b>
<b>第一节 法律风险.....</b>	<b>4</b>
一、风险.....	4
二、公司法律风险.....	5
<b>第二节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b>	<b>9</b>
一、概念界定.....	10
二、管理内容.....	10
三、工具.....	10
四、局限性.....	11
<b>第三节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的主要理念与理论.....</b>	<b>12</b>
一、主要理念.....	12
二、主要理论.....	14
<b>第二章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的人员构成.....</b>	<b>17</b>
<b>第一节 概述.....</b>	<b>17</b>
<b>第二节 法律顾问和公司法务部.....</b>	<b>17</b>
一、概念界定.....	18
二、法律顾问与外聘律师.....	18
三、总法律顾问制度.....	19
<b>第三节 董事会与监事会.....</b>	<b>20</b>
一、董事会.....	20
二、独立董事与监事会.....	20
<b>第四节 问题所在.....</b>	<b>22</b>
一、法律顾问和公司法务部门.....	22
二、董事会.....	24
三、独立董事.....	24
<b>第三章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的制度构成.....</b>	<b>26</b>

<b>第一节 概述</b> .....	<b>26</b>
一、内部环境 .....	26
二、目标设定 .....	26
三、信息和沟通 .....	27
<b>第二节 法律风险识别</b> .....	<b>29</b>
一、法律风险识别技术 .....	29
二、影响因素 .....	30
三、风险因素关联性识别以及风险与机会的区分 .....	33
<b>第三节 法律风险评估</b> .....	<b>33</b>
一、背景 .....	33
二、视角 .....	35
三、其他 .....	35
<b>第四节 法律风险的应对和控制</b> .....	<b>36</b>
一、概念 .....	36
二、应对策略 .....	36
三、控制 .....	39
<b>第五节 法律风险的监控</b> .....	<b>41</b>
一、监控的作用或价值 .....	41
二、监控的方式 .....	41
三、其他 .....	42
<b>第四章 关于完善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议</b> .....	<b>43</b>
<b>第一节 对立法方面的建议</b> .....	<b>43</b>
一、公司法律顾问 .....	44
二、独立董事 .....	44
<b>第二节 对公司法务方面的建议</b> .....	<b>44</b>
一、理念 .....	45
二、运行机制 .....	46
<b>参考文献</b> .....	<b>48</b>



**CONTENTS**

<b>Preface</b> .....	<b>1</b>
<b>Chapter1 Genenral Introduction of the Company' s Legal Risk</b>	
<b>Management</b> .....	<b>4</b>
<b>Subchapter1 Legal Risk</b> .....	<b>4</b>
Section1 Risk.....	4
Section2 Legal Risk of the Company .....	5
<b>Sunchapter2 Management of the Company' s Legal Risk</b> .....	<b>9</b>
Section1 Definition.....	10
Section2 Content of the Manangement.....	10
Section3 Tool .....	10
Section4 Limit .....	11
<b>Subchapter3 Major Concepts and Theories of the Company's Legal Risk</b>	
<b>Management</b> .....	<b>12</b>
Section1 Major Concepts.....	12
Section2 Major Theories.....	14
<b>Chapter2 Staff Constitution regarding the Company's Legal Risk</b>	
<b>Management</b> .....	<b>17</b>
<b>Subchapter1 In General</b> .....	<b>17</b>
<b>Subchapter2 Legal Counsel and the Company's Legal Affairs Department</b>	
.....	<b>17</b>
Section1 Defintion.....	18
Section2 Legal Counsel and Lawyers Engaged Outside .....	18
Section3 The System of General Legal Counsel .....	19
<b>Subchapter3 Board of Directors and Board of Supervisors</b> .....	<b>20</b>
Section1 Board of Directors .....	20
Section2 Independent Director and Board of Supervisors .....	20
<b>Subchapter4 Problems</b> .....	<b>22</b>
Section1 General Legal Counsel and the Company's Legal Affair's	
Department .....	22
Section2 Board of Directors .....	24

Section3 Independent Director .....	24
<b>Chapter3 System Composition of the Company’s Legal Risk</b>	
<b>Management.....</b>	<b>26</b>
<b>Subchapter1 In General .....</b>	<b>26</b>
Section1 Internal Environment .....	26
Section2 Goal.....	26
Section3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27
<b>Subchapter2 Recognition of Legal Risks .....</b>	<b>29</b>
Section1 The technique of Recognition of Legal Risk .....	29
Section2 Factors .....	30
Section3 Recognition of th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Factors and Differatiation between Risk and Chance .....	33
<b>Subchapter3 Evaluation of Legal Risk .....</b>	<b>33</b>
Section1 Background.....	33
Section2 View-angle.....	35
Section3 Others.....	35
<b>Subchapter4 Handling and Control of Legal Risk .....</b>	<b>36</b>
Section1 Concept.....	36
Section2 Counter-measures .....	36
Section3 Control .....	39
<b>Subchapter5 Supervision and Control of Legal Risk .....</b>	<b>41</b>
Section1 Function and Value of the Supervision and Control .....	41
Section2 Manner of Supervision and Control .....	41
Section3 Others.....	42
<b>Chapter4 Suggestions on the Improvement of Company’s Legal Risk</b>	
<b>Management System .....</b>	<b>43</b>
<b>Subchapter1 Suggestions from the Aspect of Legislation .....</b>	<b>43</b>
Section1 Company’ s Legal Counsel .....	44
Section2 Independent Director .....	44
<b>Subchapter2 Suggestions from the aspect of Company’s Legal Practice .....</b>	<b>44</b>
Section1 Idea .....	45
Section2 Operation Mechanism.....	46
<b>Bibliography .....</b>	<b>48</b>

## 前 言

公司法务的实际操作不应当仅仅是保障公司的利益,而且还应当可以推动公司价值的提升。达成此一目的的途径众多,而现代制度经济学的发展已经证明,增进制度的合理性无疑是其中最为有效率的途径之一。在笔者看来,实现这一途径,则必须形成对当前社会生活基本特征明晰的观念。

时刻面临风险应当是当代社会生活的常态。这一主观判断,并不是否认在之前社会风险的存在,却是认为当代社会生活中的风险已经具有了不同于传统社会中风险的特征,成为当代社会生活主导性的特征之一。以德国社会学家贝克(Ulrich Beck)为代表的一批学者提出了“风险社会”(risk society)的概念。他们指出,随着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和全球化的扩展,人类社会已经开始进入一个“风险社会”时代。与传统社会中的风险相比,现代风险在本质、表现形式和影响范围上已经有了很大的不同,他们更难预测、更难捉摸,并且影响范围更加宽广,带来的破坏性更为严重。更为重要的是,风险社会的到来导致了社会理念基础和人们行为方式的改变:对增长的盲目乐观必将被更加审慎和全面的发展观所取代;过去的经验已不足以成为当前行为的依据和理由,人们当前的行为选择同时还受到对未来预期的影响。当代社会的这一主导性特征,必然要求人们在设计和改善社会管理制度上观念的更新。

激烈市场竞争的结果之一,即是市场力量均衡状态的出现。在市场均衡状态下,大多数公司已经不可能通过涉足暴利行业或者从事充满巨大风险的交易活动来获得巨额利润了。此时,公司——作为一个营利性的社会组织,首先要考虑的,就应当是公司的安全利益了。在现代这种法商时代的背景之下,公司所有的商业活动都与法律密切地联系在一起,法律风险管理自然而然地成为了公司规避法律风险,保障公司安全利益的必然选择。

中国的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已经走过了 20 多年的历程,中国的市场经济已经取得了初步的发展和外界的部分承认。但是中国公司在法律风险意识和风险管理上殊为不足。对此有效的证明是中国公司对公司法律风险管理方面的投入数据。“据统计,美国企业支出的平均法律风险费用占企业总收入的 1%,中国企

业至少应当投入 0.5%，但实际投入只有 0.02%，美国企业投入是中国的 50 倍。”<sup>①</sup>当前中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于公司法律事务处理或法律风险管理制度还存在一些不合理的观念。(1)错误观念一：“救火队”与“消防员”。这种观念在当前中国公司运作中是一种比较普遍性的观念。持这种观念的人认为，只有当公司存在立即需要处理的急性法律事务例如诉讼时，公司法务人员或者外聘律师才有存在的价值，他们只是公司的“救火队”或“消防员”。其错误之处在于，他们没有看到公司法律事务几乎与公司的所有业务或管理行为密切相关，更加没有看到建立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必要性了。笔者认为，公司法务人员的价值不仅在公司需要处理急性法律事务之时，更在于公司运营的平时。如果平时就能够妥善处理公司所面临的法律事务以及潜在的法律风险，公司绝大部分急性法律问题很可能都不会发生。(2)错误观念二：摆设说。持这种观念的人认为，公司法务人员的存在只是起到保持公司良好形象的作用，没有什么其他作用。其错误之处，在于根本就没有认识到公司法务的真正价值。(3)错误观念三：妨害公司经济效益说。持有这种观念的人认为，公司法律事务部门的存在不仅没有保持或者为公司创造价值，反而会使得公司业务流程或管理行为复杂化，降低公司的运作效率，妨害公司利益产出。以上所列只是当前中国公司经营中存在的三种具有代表性的错误观念。笔者认为，在当代国际公司运营中普遍设立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今天，中国公司的这些错误观念显然是极为不合理的现象。

近年以来，世界范围内公司因法律风险的发生而承受巨大损失甚至破产的案例时有发生，显示建立或完善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的迫切性。第一，国外公司案例。2002 年以来，安然公司、世通公司、壳牌公司等一系列跨国公司的破产或因忽视法律风险而遭受巨额经营损失。第二，中国公司案例。长虹、中海油、中航油（新加坡）、华为以及中国人寿等或因公司合同管理不善引起贸易合同纠纷，或因遭遇政治法律风险与国外公司竞争失败，或因衍生交易违法被法院处罚，或卷入知识产权纠纷，或因违反行业监管规则不忠实履行披露义务被集体诉讼。这些案例的发生已经清晰的表明，必须建立或健全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

中国国内社会生活的变化同样要求建立或健全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中

---

<sup>①</sup> 向飞,陈友春.企业法律风险评估[M].北京:法律出版社,2006.10.

国社会由于中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对外交往的增加已然发生巨变,中国国民权利意识的提高,使得所有进入中国市场的公司面临巨大的法律风险,而这种形势对于中国公司来说应当是更为严峻的。

对于公司来说,建立或健全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尚且具有其他重要意义。第一,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对于提高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治理以及公司法律事务的众多方面具有重大价值。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设立之初,只是为了公司处理公司法律普通事务,但是在实际实行的过程中公司管理当局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也得到了明显增强,由此公司法律风险管理制度大行其道。第二,提升公司的形象和市场价值。公司法律风险制度的高效运行对内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保证公司运营安全,有利于提高公司相关人员如股东对于公司的信心。对外,则可以提高公司客户对于公司品牌忠诚度提高;增加与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合作机会,提高双方经营一体化程度。公司的公众形象的改善,必将促进公司市场价值的升高。

## 第一章 公司法律风险管理理论概述<sup>①</sup>

### 第一节 法律风险

#### 一、风险

何谓风险？虽然学术界对于此一问题进行了专门的梳理工作<sup>②</sup>，可是迄今为止仍旧没有形成统一的概念。<sup>③</sup>出于本文写作的需要以及笔者针对风险概念的考察，本文采纳了 COSO 于 2003 年 7 月发布的关于风险的定义，即：“风险是一个事项将会发生并给目标实现带来负面影响的可能性。”<sup>④</sup>

在上面所引用的 COSO 关于风险的定义中，显示了在风险之上还有一个上位概念：事项。所谓事项，“是源于内部或者外部的影响战略实施或目标实现的故事或事件。事项是可能带来正面或负面影响，或者两者兼而有之。”<sup>⑤</sup>它是基于这样一个现实情况：主体在实现战略目标的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各种各样的事实。主体因此必须判断：在这些事实中那些会对目标的实现带来正面影响，而那些又会对目标的实现带来负面影响。带来正面影响的是机会，而带来负面影响的则是风险。

风险在本质上是主体在未来遭遇损失的一种可能性。从风险形成到产生损失的过程，被划分为三个阶段，即风险因素、风险事件、风险损失。风险发生的过

---

<sup>①</sup> 本文采用法律风险管理为题目，而不是危机管理，是因为风险与危机是不同的。虽然国内和国际上对于危机的定义不一，但是普遍认为危机是：(1)不正常的突发事件(以及由突发性带来的惊异)；(2)威胁到主体的基本价值和主要发展目标；(3)对主体的心理震撼力较大。危机在突然性、危害性以及对于主体反应的要求等与风险都有很大的不同。见畅铁民，主编。《企业危机管理》[M]。北京：科学出版社，2004.6。

<sup>②</sup> 详见苗建敏。《财务风险概念梳理及其识别、估测与控制》[EB/OL]。

<http://www.cuebacc.com/licaizhe/114.htm>,2007-3-20。

<sup>③</sup> 除了对风险概念的梳理，也有学者对风险概念的组成要素进行了分析，如[德]奥特温·伦内认为：“风险的定义包括三个要素：有害结果、发生的概率和现实状态。所有有关风险的定义，他们被表述为下列三个问题：我们如何确定和测量不确定性？什么事有害结果？什么是根本的现实概念？”见[德]奥特温·伦内。《风险的概念：分类》[A]。谢尔顿·克里姆斯基，多米尼克·戈丁，编著。《风险的社会理论学说》[C]。徐元玲，孟毓焕，徐玲等译，北京：北京出版社，2005.64。

<sup>④</sup> [美]COSO.《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M]。方红星，王宏译，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5.19。(COSO 全称为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 of the Treadway Committee 美国虚假财务报告全国委员会的发起组织委员会)

<sup>⑤</sup> 同上，第 54 页。

程,也被称作风险的逻辑过程。所谓风险因素,是指使事项产生负面影响的因素。所谓风险事件,是指在风险管理中直接或间接造成损失的事故,它是损失发生的媒介。而所谓风险损失,则是指主体因风险的发生而承受的经济以及其他形式的损失。

风险的有害结果是否会符合主体的预测和在将来现实中的发生是不确定的,所以首先风险具有或然性的特点。风险的或然性具有客观不确定性与主观不确定性两重性态。但是风险的这种或然性并不是不可以预防的,主体可以主动的采取一些风险防控措施,改变风险有害结果发生的条件,从而达到规避风险有害结果的目的。此外,主体在风险管理的过程中还应该注意:风险是一个连续不断的过程,而且各种风险之间是相互联系的。风险不会因为主体采取了某种规避措施而永远不会发生,它会随着时间地点的不同而不同。一种风险被成功规避,可这种措施所导致的结果也许会增加另外某种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人们只能需要不断地从多种视角、运用不同的工具规避风险有害结果的发生。

根据《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以下称为《整合框架》),风险因素可以分成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外部因素包括与经济有关的因素;自然环境因素;政治因素;社会因素;技术因素等方面,而内部因素则包括基础结构;人员;流程;技术。<sup>①</sup>

## 二、公司法律风险

根据对各类文章对于法律风险的定义不一,如(1)法律风险来自交易一方不能对另一方履行合约的可能性,是指因不能执行的合约或因合约一方超越法定权限的行为而导致损失的风险。法律风险包括合约潜在的非法性以及对方无权签订合约的可能性。<sup>②</sup>(2)保险公司的法律风险是指保险公司在开展保险业务和资金运用的过程中可能的违背国家法律和法规的风险。<sup>③</sup>笔者发现,这些定义普遍认为法律风险的产生于公司行为的违法性,可是这显然是不合理的。法律风险的来源

<sup>①</sup> [美]COSO.企业风险管理——整合框架[M].方红星,王宏译,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5.54.

<sup>②</sup> 陈峥嵘.退出机制浮出水面券商风险管理应着重四要素[EB/OL].  
<http://finance.sina.com.cn/t/20030414/0906331155.shtml>,2007-3-12.

<sup>③</sup> 胡星冰.构建科学的保险公司风险管理体系[EB/OL].  
[http://www.cnstock.com/ssnews/2004-6-3/qitaban/t20040603\\_575783.htm](http://www.cnstock.com/ssnews/2004-6-3/qitaban/t20040603_575783.htm),2007-3-12.

多种多样。法律关系的产生与变动必须具备两个要素：规范和事实。<sup>①</sup>此处的事实，包括自然事实和行为。普通人与专业人员对于规范的理解是不相同的。在普通人看来，法律规范都是确定的，法律规定与相关行为之间具有稳定的因果关系。法律风险的存在或法律后果的发生，其来源只能来源于事实，或者认为只是来源于法律主体的行为。但是专业人员的看法却与之大相径庭。专业人员认为，法律和事实都是变动的，两者之间的因果关系也不是稳定的。虽然法律规则体系为了保持其权威性和信用必须具有一定的稳定性，<sup>②</sup>但是必须指出的是法律规则体系的这种稳定性只是一种相对的状态。没有全球适用和万古不变的法律规则，法律规则必须要跟随现实的步伐而不断的进行自我的修正。<sup>③</sup>即使在一时稳定的状态中，法律规则的确定性也不是无边无界的。在大陆法系国家或地区，法律规则一般是成文法化的，许多法律规则也是确定性，但是在法律的实践活动存在了太多的非理性的、偶然的和推测性的因素，所以此时的规则可以说是不确定的。而在英美法系国家规则的不确定性则表现得比大陆法系国家更加明显。在此一判例中树立的法律原则或规则很可能在另外一次判例中得到另外一种阐释或被推翻。法律原则或规则的确认和适用，必须借助法官、律师等法律专业的专业技术，因而存在一个需要主观判断的区域。此外，法律规则的确定性某些条件下的表现也不是如普通人想象的那样是直接的。对于法律规则的援引的前提是规则与具有法律意义的事实之间必须存在因果关系。事实多种多样，而且在两者之间建立联系的过程中还存在一个主观判断的区域，判断者的不同可能会导致规则与

<sup>①</sup> 魏振瀛,主编.民法[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30.

<sup>②</sup> 徐国栋.民法基本原则解释[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136.转引自向飞,陈友春.企业法律风险评估[M].北京:法律出版社,2006.17.

<sup>③</sup> 诺内特和塞尔兹尼克在《转变中的法律与社会》把法律分成压制型法、自治型法和回应型法三种,而回应型法就是一种可以自我修正型的法律。对于法律的确定性,他们同时指出:“社会科学的态度是把法律经验看作可变的和场合性的。当人们在一维的意义上刻画法律的特性或认为法律具有不变的属性时,就违反的这一原则。”他们认为,“我们所持的观点是,法律秩序是一种多维事物,只有把多种维度当作变项,才能对法律进行彻底地研究。我们不应该空谈法律与强制、法律与国家、法律与规则或法律与道德之间的必要联系。而应该考虑这些联系在什么程度上和在什么条件下发生。”而季卫东教授在此书中文版的序言《社会变革的法律模式》一文的开头也指出:“社会在不断地变动和发展,反映并用以调整社会关系的法制也必然要相应地改变自身。”见[美]诺内特,塞尔兹尼克.转变中的法律与社会[M].张志铭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4.10.



Degree papers are in the "[Xiamen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Database](#)". Full texts are available in the following ways:

1. If your library is a 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log on <http://etd.calis.edu.cn/> and submit requests online, or consult the interlibrary loan department in your library.
2. For users of non-CALIS member libraries, please mail to [etd@xmu.edu.cn](mailto:etd@xmu.edu.cn) for delivery details.

厦门大学博硕士论文摘要库